证券代码：600621　　证券简称：华鑫股份　　编号：临2025－037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职工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张溯枫	职工董事	2025年10月13日	2026年5月15日	工作变动	是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审计部总经理、纪律检查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13日收到公司职工董事张溯枫女士的辞职报告。张溯枫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职工董事职务。辞职后，张溯枫女士仍在公司担任公司纪委副书记、审计部总经理、纪律检查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职务。

二、职工董事任职情况

2025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鉴于张溯枫女士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职工董事职务，会议选举王智坚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特此公告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14日

附：职工董事简历

王智坚　男，1969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齐齐哈尔市工商银行建华支行出纳员，工商银行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分行出纳员，黑龙江省工行信托公司证券部交易员科员，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副总经理，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纪业务总部副总经理、上海志丹路营业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销总监、上海凌河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上海自贸实验区分公司总经理、经纪业务管理委员会综合管理部总经理、经纪业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综合事务部总经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总经理办公室总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

证券代码：600621　　证券简称：华鑫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36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39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10/20	—	2025/10/21	2025/10/21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9日召开了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5年度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制定与实施具体的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5年半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060,899,29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9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1,375,072.39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10/20	—	2025/10/21	2025/10/21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

根据上述通知规定，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公司暂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按照税前每股0.039元派发现金红利。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0.0351元。如该类股东认为其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股票（即“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351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其相关税收由其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0.039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4967667

特此公告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14　　证券简称：宝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6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取消股东会的相关情况

1、取消的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取消的股东会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6日（星期四）下午2:30

3、取消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5年10月9日

4、取消的股东会拟审议议案：

（1）关于继续为江苏宝馨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及财务资助的议案

二、股东会取消原因及后续安排

鉴于公司正在筹备聘任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基于提高办公效率，统筹会议安排的考虑，公司于2025年10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决定取消原定于2025年10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后续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召开董事会重新审议并决定股东会会议时间安排。

本次股东会的取消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给予的支持和理解。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14　　证券简称：宝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5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间要求。会议于2025年10月13日（星期一）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琳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正在筹备聘任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基于提高办公效率，统筹会议安排的考虑，决定取消原定于2025年10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后续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召开董事会重新审议并决定股东会会议时间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28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与材料于2025年10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新亭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各项制度。逐项审议情况如下：

2.1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4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6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7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8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9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0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1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2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3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4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5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6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7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8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9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0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1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2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3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4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5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6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7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8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9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印章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0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1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2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ESG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3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4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5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反腐败反贿赂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1）。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5-032）。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29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与材料已于2025年10月1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庆增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监事陈燕女士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31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公司拟将董事会人数由7人调整为9人，增加1名非独立董事及1名职工代表董事。

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补选李世刚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4日

附件：李世刚先生简历

李世刚，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法律职业资格。现任山东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供销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供销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山东供销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等。历任河北省产权交易中心投资银行部副经理、河北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河北宝骏城市更新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世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控股股东山东省供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32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0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0月2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大魏庄东路9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0月29日

至2025年10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8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9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2.10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11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2.12	《关于制定＜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29	天鹅股份	2025/10/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及参会；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或身份证明）进行登记及参会。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相应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及前述相关对应证件进行登记及参会。

（二）登记办法：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2025年10月28日16:00时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10月28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6:00。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大魏庄东路99号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维众、王伟静

联系电话：0531-58675810

联系传真：0531-58675810

邮箱：swan@sdmj.com.cn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大魏庄东路99号

邮编：250032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0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3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2.04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2.05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2.06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2.07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2.08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2.09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2.10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11	《关于修订＜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2.12	《关于制定＜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3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25-101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完善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维信诺”）业务布局，推动公司与产业链协同发展，公司与合肥市新站国鑫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鑫资本”）、合肥晟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晟智”）、安徽省新材料产业主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省新材料母基金”）、合肥新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新创”）、合肥新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站产业基金”）于2025年10月10日签署了《安徽省聚晟材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共同发起设立基金安徽省聚晟材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本基金”）。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9,000万元，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比例的19%。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1、普通合伙人一

公司名称：合肥市新站国鑫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2W1X494T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合肥市新站区前江路智慧产业园A14栋2楼

法定代表人：何娟

注册资本：1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年07月27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控股股东：合肥鑫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安徽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备案情况：已依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履行登记备案程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为P1073171。

国鑫资本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国鑫资本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国鑫资本与本次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合肥新创、新站产业基金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国鑫资本与合肥新创、新站产业基金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经查询，国鑫资本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普通合伙人二

公司名称：合肥晟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E5DM1395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站北社区铜陵北路与西淝河路交叉口芯视界·科创大厦A栋14层13号

法定代表人：黄通

注册资本：1,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年11月20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控股股东：嘉兴元达安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黄通

合肥晟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合肥晟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肥晟智与其他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经查询，合肥晟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有限合伙人一

公司名称：安徽省新材料产业主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8Q8B4986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文忠路与学府路交口合肥智慧产业园A14号楼9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肥产投资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类型：股权投资基金

基金编号：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登记备案系统进行备案，基金编号为SZT144。

出资额：55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年3月27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普通合伙人：合肥产投资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0.91%）

有限合伙人：安徽省财金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54.55%）、安徽省产投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44.55%）

省新材料母基金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省新材料母基金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省新材料母基金与其他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经查询，省新材料母基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有限合伙人二

公司名称：合肥新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092873967U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文忠路与学府路交口合肥智慧产业园A14栋10楼

法定代表人：范宏

注册资本：132,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年3月5日

经营范围：对企业进行投资控股；城市基础设施、小城镇建设、城